

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0 台北市松智路 1 號 8 樓
電話：(02) 8786-9955 分機：1852
聯絡人：郭瑋婷

受文者：各合作保險經紀人公司／保險代理人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7 日
發文字號：保誠業總字第 1120844 號
速 別：速件
機密等級：一般
附 件：

主旨：本公司 112 年 10 至 12 月匯率換算標準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以保單案件送至保誠人壽受理日期，依下表適用匯率標準。

10 ~ 12 月匯率標準	
美 元	1:31.23
人 民 幣	1: 4.33
澳 幣	1:20.71
南 非 幣	1: 1.68
歐 元	1:34.10
紐 幣	1:19.06

(四捨五入取到小數點第二位)

二、匯率調整適用的範圍包括新契約及保服之下列作業：

1. 公會通報額度累計。
2. 免體檢額度之累計。
3. 保費之累計。

三、每季將視市場匯率變動狀況機動調整公告，敬請轉知所屬人員知悉。

業務總經理暨通路長

孟子文